

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

2024 年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前 言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4 年度）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鲁教职函〔2024〕53 号）、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关于做好中国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4 年度）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24〕29 号）要求，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持续深化部省共建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新模式，进一步推动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化、规范化，依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 号）、山东省教育厅等 11 部门《关于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十条意见》（鲁教职发〔2018〕1 号）、《教育部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鲁政发〔2020〕3 号）等文件精神 and 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将上级部门要求的改革措施及成效纳入年报，对学校 2023—2024 学年数据信息及 2024 年度的发展建设概况和教育办学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汇总和整理，形成了本年度的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学校年报在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和教育事业统计的数据填报基础上编制。质量年报从人才培养、服务贡献、文化传承、国际合作、产教融合、发展保障、面临挑战等八个部分着手，重点呈现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履职情况，全面总结并呈现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职业教育专项政策支持等方面的做法和成效。报告基于学校各项工作的开展组织情况和任务绩效，在教学管理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实际过程进行的经验总结，体现年度人才培养质量，根据薄弱环节提出改进措施，分析学校建设规划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展示特色专业的办学现状及贯彻落实新《职业教育法》的关键举措，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山东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地方发展、服务学生发展等方面的典型案例。重点呈现在产教融合等方面的改革突破，探索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等方面的特色措施。

目 录

1. 学校概况	5
2. 人才培养	6
2.1 学生情况	6
2.2 就业质量	7
2.3 立德树人	8
2.4 学工服务	12
2.5 人才培养典型案例	15
3. 服务贡献	21
3.1 建设优势专业 服务行业发展	21
3.2 校团一体育人，服务公益演出	23
3.3 促进教学实践 辐射带动发展	30
4. 文化传承	33
4.1 践悟习近平文化思想	33
4.2 传播传统戏曲文化	34
4.3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37
5. 国际合作	39
5.1 “2024 文化山东·齐风鲁韵—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山东梆子海外绽华光	39
5.2 促进国际交流，当选“中国-东盟戏剧合作机制”成员	44
6. 产教融合	45
6.1 践行产教融合 校团合作育人	45
6.2 强化教学实践 深化教学改革	52
6.3 深化院团合作 深耕艺术实践	55
7. 发展保障	58
7.1 切实加强政治建设	58
7.2 扎实开展思想建设	59
7.3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60
7.4 完善基层组织建设	63
7.5 加强学生管理工作	64
7.6 落实学校内部治理	65
7.7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工作	65
8. 面临挑战	66
8.1 在深化理论武装方面	66
8.2 在党建与业务融合方面	67
8.3 在推动院校融合发展方面	67
8.4 在部署落实工作方面	67
8.5 下一步打算	67